

山阳县财政局文件

山政财函〔2022〕534号

山阳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2年第二批中央水利 发展资金的函

县水利局：

根据陕财办农（2022）31号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局2022年第二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1000万元，功能科目列“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科目，经济科目列“50302基础设施建设”。

本次下达的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为“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”资金，纳入脱贫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范围，请按中省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相关规定执行，做好资金整合，积极开展项目实施工作，并按项目工程进度以及实际所需资金用量，办理资金拨付手续；加强资金管理，对照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行实行“双监控”，确保资金发挥效益。



抄送： 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，档（二）。

山阳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6月9日印发